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(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)

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朱守琛先生股权质押通知,具体事项如下:

朱守琛先生于2014年9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,600,000股(均为高管锁定股)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365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9月29日,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9月29日。本次业务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。

截止公告日,朱守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8,000,00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.36%;本次质押股份15,600,0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4.44%,占公司总股本5.83%。

至此,朱守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31,600,000股,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9.26%,占公司总股本的11.81%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月八日